

目录

本期导读.....	2
压降银行房地产风险敞口 央行加强贷款集中度管理.....	2
央行：保持货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	2
习近平：坚定改革信心汇聚改革合力 推动新发展阶段改革取得更大突破.....	3
信托产品.....	3
资管产品.....	3
宏观政策.....	4
财政部：精准有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	4
压降银行房地产风险敞口 央行加强贷款集中度管理.....	5
制造业 PMI 连续 10 个月扩张 2021 年经济恢复趋势不改.....	7
监管动态.....	9
证监会答记者问：加快制定退市改革配套制度 确保既要“退得快”还要“退得稳”.....	9
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回应近期热点问题 把握金融创新与监管动态平衡.....	11
习近平：坚定改革信心汇聚改革合力 推动新发展阶段改革取得更大突破.....	13
行业新闻.....	17
证监会发布可转债管理办法 防范和抑制过度投机.....	17
金融机构反洗钱将立新规 银行理财子公司等纳入监管范畴.....	19
央行：保持货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	20

本期导读

压降银行房地产风险敞口 央行加强贷款集中度管理

人民银行、银保监会昨日发布《关于建立银行业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的通知》（下称《通知》），决定建立银行业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分档设置房地产贷款余额占比上限和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比上限。《通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按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要求，房地产贷款余额占比上限和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比上限分为五档：中资大型银行分别是 40%和 32.5%；中资中型银行分别是 27.5%和 20%；中资小型银行和非县域农合机构分别是 22.5%和 17.5%；县域农合机构分别是 17.5%和 12.5%；村镇银行分别是 12.5%和 7.5%。

央行：保持货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

记者 12 月 29 日从央行网站获悉，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 2020 年第四季度（总第 91 次）例会于 12 月 25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指出，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保持货币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把握好政策时度效，保持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综合运用并创新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

习近平：坚定改革信心汇聚改革合力 推动新发展阶段改革取得更大突破

新华社北京 12 月 30 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习近平 12 月 30 日下午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冲破思想观念的束缚，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挑战，开启了气势如虹、波澜壮阔的改革进程。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推进，各领域基础性制度框架基本确立，许多领域实现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为推动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奠定了坚实基础，全面深化改革取得历史性伟大成就。要坚定改革信心，汇聚改革合力，再接再厉，锐意进取，推动新发展阶段改革取得更大突破、展现更大作为。

信托产品

上周共搜集到新发行信托产品 95 只，期限为 3-36 个月不等。年化收益率在 5.7%~9.1%之间。

资管产品

上周共搜集到新发行资管产品 7 只。期限为 3-120 个月不等。年化收益率在 3.5%~7.0%之间。

宏观政策

财政部：精准有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

《经济参考报》记者从财政部获悉，全国财政工作视频会议近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强调，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加大优化支出结构力度，增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全面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会议要求，2021 年，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紧紧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注重需求侧管理，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好第一步，见到新气象，扎实做好以下十项重点工作：

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强化财税政策支持 and 引导，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动创新发展和产业升级，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本民生保障。完善财政支农政策，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资金投入同污染防治攻坚任务相匹配，大力推动绿色发展。做好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确保财政经济稳健运行、可持续。坚持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健全制度机制，进一步强化财政管理和监督，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深化对外财经务实合作，拓展国际合作新空间。

压降银行房地产风险敞口 央行加强贷款集中度管理

人民银行、银保监会昨日发布《关于建立银行业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的通知》（下称《通知》），决定建立银行业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分档设置房地产贷款余额占比上限和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比上限。《通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按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要求，房地产贷款余额占比上限和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比上限分为五档：中资大型银行分别是 40%和 32.5%；中资中型银行分别是 27.5%和 20%；中资小型银行和非县域农合机构分别是 22.5%和 17.5%；县域农合机构分别是 17.5%和 12.5%；村镇银行分别是 12.5%和 7.5%。

业内专家认为，人民银行推出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对银行房地产贷款余额占比提出上限要求，将从供给侧抑制银行的放贷冲动，有助于降低银行房地产风险敞口，促进银行形成自我约束的内在机制，调整中长期经营策略和信贷结构。

目前，我国银行信贷投放中房地产占比高，挤压了实体经济资金供给。《通知》有助于银行优化信贷结构，引导金融资源从房地产转向实体经济，支持制造业、科技等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小微、三农等薄弱环节融资，推动金融、房地产同实体经济均衡发展。

央行、银保监会表示，2019 年以来，央行、银保监会已就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开展了广泛调研，与金融机构进行了充分的沟通，相关指标设定充分考虑了银行业金融机构实际情况，并采取了分类分档、差别化过渡期、区域调节机制等机制安排。目前，大部分银行业金融机构符合管理要求，央行、银保监会将要求其稳健开展房地产贷款相关业务，保持房地产贷款占比及个人住房贷款占比基本稳定。

对于超出管理要求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将要求其合理选择业务调整方式、按

年度合理分布业务调整规模，确保调整节奏相对平稳、调整工作稳妥有序推进。

《通知》体现了区域差别化约束的原则。允许人民银行副省级及以上分支机构会同所在地银保监会派出机构，在充分论证的前提下，在《通知》相应档次具体要求基础上增减 2.5% 的空间内，合理确定其辖区内地方法人银行的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要求。

据了解，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机制属于长效机制，旨在防止房地产贷款在银行体系全部贷款中的比重偏离合理水平，防范风险敞口过于集中，并非禁止相关业务开展。

《通知》明确，2020 年 12 月末，银行业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占比、个人住房贷款占比超出管理要求，超出 2 个百分点以内的，业务调整过渡期为自本通知实施之日起 2 年；超出 2 个百分点及以上的，业务调整过渡期为自本通知实施之日起 4 年。

除了采取分省分类施策、差别化过渡期等机制安排，还将指导超出上限的银行按年度合理分布业务调整数量，有序做好调整工作，避免出现断贷、抽贷。个别调整压力较大的银行，还可以通过申请延长过渡期等方式差异化处理。

为支持大力发展住房租赁市场，住房租赁有关贷款暂不纳入房地产贷款占比计算，包括公租房建设等领域的贷款。为配合资管新规的实施，资管新规过渡期内（至 2021 年底）回表的房地产贷款不纳入统计范围。

业内专家表示，为落实资管新规，银行业金融机构非标资管产品回归表内的压力较大。明确回表房地产贷款不纳入集中度管理，意味着政策不会对银行在过渡期内完成资管新规要求产生额外影响，有助于稳定银行预期。

据公开资料测算，大部分商业银行尚未触及上限，居民无需过度担心买房申请贷款受到影响，存量住房贷款也不会因为该政策而被银行提前收回，短期内对房贷利率不会造成影响。长期有利于稳定预期，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制造业 PMI 连续 10 个月扩张 2021 年经济恢复趋势不改

尽管受季节性因素影响，2020 年 12 月制造业 PMI 略有回落，但仍以连续 10 个月保持在荣枯线以上的成绩为全年收官。从 2020 年全年走势看，制造业 PMI 逐季反弹，反映了中国经济复苏不断加快的趋势。分析人士预计，2020 年四季度经济增速有望达 6% 以上，今年经济恢复的趋势不会改变。

经济保持平稳恢复态势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昨日公布的数据显示，2020 年 12 月，制造业 PMI 为 51.9%，比上个月下降 0.2 个百分点；非制造业 PMI 为 55.7%，比上个月下降 0.7 个百分点。

“PMI 回落属于正常的季节性波动。年末天气转冷、春节临近，生产活动逐渐放缓，大部分年份 PMI 指数都呈下降的特征。”交行首席研究员唐建伟说。

他分析称，当前 PMI 指数仍然保持在较好的扩张水平，预计 2020 年四季度经济增速有望达 6% 以上。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宏观经济研究员张立群表示，2020 年 12 月 PMI 指数小幅下降，但持续保持在荣枯线以上，表明经济继续保持平稳恢复态势。调查显示，目前仍有超 38% 的企业将需求不足作为突出困难，必须在扩大内需相关政策落实上继续加大力度。

2020 年全年制造业 PMI 走势呈逐季回升势头。受疫情影响，一季度制造业 PMI 均值为 45.9%，二季度均值快速回升至 50.8%，经济开始逐步复苏。进入三季度，产业链供应链基本回归正常，制造业 PMI 连续 6 个月运行在 51% 及以上水平，且三四季度制造业 PMI 均值分别为 51.2% 和 51.8%，呈稳步上升态势，表明经济恢复速度不断加快。

“我国经济复苏势头持续向好，复苏速度不断加快，不同产业和不同规模企

业复苏协同性较好。”中国物流信息中心分析师文韬说。

新动能增长势头强劲

在经济恢复过程中，以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为代表的新动能增长势头强劲。

一系列细分指标给出了答案：2020 年三、四季度，装备制造业 PMI 均值分别为 52.5%和 53.1%，高技术制造业 PMI 均值分别为 52.9%和 55.2%，新动能行业 PMI 季度均值不仅全部上升，也明显高于同期制造业 PMI 均值。

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高级统计师赵庆河解读数据称，去年以来，高技术制造业 PMI 始终高于制造业总体，高技术制造业引领作用持续显现。

数据还显示，2020 年 12 月，服务业 PMI 为 54.8%，虽低于 11 月 0.9 个百分点，但仍是 7 年以来 12 月的最高值，表明服务业扩张好于近几年同期水平。

从行业情况看，航空运输、电信广播电视卫星传输服务、货币金融服务、资本市场服务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持续位于 60%以上高位景气区间，业务总量较快增长。

2021 年经济恢复趋势不改

制造业 PMI 和非制造业 PMI 均持续保持在扩张区间，为 2021 年经济继续趋稳向好奠定较好基础。

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诸建芳认为，短期内 PMI 或仍有波动，但当前制造业处于高景气区间，有望带动制造业生产持续向好。

唐建伟表示，2021 年 1 月 PMI 指数或继续季节性下降，但制造业和非制造业 PMI 均有望保持在扩张区间，经济恢复趋势不会改变。受低基数因素及需求改善带动，一季度经济增速将显著加快至两位数。

监管动态

证监会答记者问：加快制定退市改革配套制度 确保既要“退得快”还要“退得稳”

沪深两市的退市新规自昨日起正式实施。证监会官方网站昨日晚间就此次退市改革发布答记者问（下称“答问”）表示，证监会将拓宽多元退出渠道，强化退市监管力度，加快制定相关投资者保护制度，强化发行上市、再融资、并购重组、退市、监管执法等全流程全链条监督问责。同时，证监会正在加快制定责令回购等配套投资者保护制度，确保既要“退得下”，还要“退得稳”。

2020 年 11 月 2 日，中央深改委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健全上市公司退市机制实施方案》（下称《实施方案》）；12 月 14 日，沪深证券交易所发布了相关退市规则的征求意见稿。据悉，征求意见期间，市场各相关方对规则总体评价较高，同时也提出了一些意见建议。沪深证券交易所结合上述建议，对规则进行了深入研究并作出了修改完善，于昨日正式发布实施。

“答问”表示，健全退市机制是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安排，也是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提升资本市场治理效能，优化市场生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保障。一个稳定健康发展的资本市场必然要求畅通入口和出口两道关，形成有进有出、良性循环的市场生态。

目前，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和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已平稳落地。在拓宽前端入口的同时，迫切需要加快畅通出口，这既是化解上市公司存量风险、对严重失信主体保持“零容忍”的重要制度安排，也是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决定性作用、优化市场生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必然要求。

“答问”称，本次退市制度改革，坚持充分发挥市场作用，敬畏市场、尊重规律，加强与注册制改革的协同，吸收科创板、创业板退市改革试点经验，推动股价、市值等交易类指标发挥更大作用；侧重考量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推动“空壳企业”及时出清；明确、细化具体标准，增强规范运作类、重大违法类退市标准的可操作性。总体上，本次沪深证券交易所修订后的退市规则，对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改善资本市场整体环境、加速优胜劣汰、强化投资者风险意识、引导理性投资具有积极意义。

在谈到如何看待退市与打击违法违规的关系时，“答问”表示，沪深证券交易所围绕应退尽退目标，完善退市规则，打击乱象。本次改革在保留原有情形、增设“造假金额+造假比例”条款后，重大违法退市指标体系将更加完善，危害人民生命安全、欺诈发行、重大财务造假、通过财务造假规避退市标准的公司，无论公司造假金额大小，造假年限长短，只要触及相应指标，都将予以坚决出清。

据悉，近日，证监会已对富控互动等公司通过财务造假规避退市立案调查，后续还将对类似案件持续加大监管力度。同时，证监会还将不断加强与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等方面的信息共享和监管合作，有效克服退市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阻力。

“答问”也提到，应退尽退并不是简单地追求退市数量，退市也不是唯一的惩戒手段。严格执法一方面要做到有错必罚，另一方面也要坚持过罚相当，要实事求是，辩证、系统地考量上述关系。近日，全国人大已审议通过了刑法修正案（十一），大幅提高了欺诈发行、财务造假等行为的违法违规成本，首单集体诉讼案件已正式启动，证监会正在加快制定责令回购等配套投资者保护制度，确保既要“退得下”，还要“退得稳”。

“答问”透露，下一步，证监会将把建立常态化退市机制作为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的重要内容，坚定方向，统筹谋划、协调推进，并结合实践动态评估；

还将拓宽多元退出渠道，强化退市监管力度，加快制定相关投资者保护制度，强化发行上市、再融资、并购重组、退市、监管执法等全流程全链条监督问责，推进《实施方案》不折不扣落实落地。

此外，证监会还将会同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退市过程中出现的对抗监管、不正当维权甚至煽动群体性事件等恶劣行为，严厉打击、严肃追责，确保改革平稳推进，积极营造良好的市场生态。

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回应近期热点问题 把握金融创新与监管动态平衡

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昨日就近期媒体关注问题答记者问时表示，对于金融科技发展，银保监会一贯坚持既鼓励创新又坚守风险底线的态度，把握好创新与监管的动态平衡。

严厉打击“伪创新”“乱创新”

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近期中央金融管理四部门再次约谈蚂蚁集团并公布了重点内容，强调的突出问题和整改要求，不仅是个性的，也有一定的普遍性。建议所有互联网平台都要对照自查，及早整改。特别是涉及网络小贷、保险、理财、信托等业务的机构，更要抓紧，监管部门随后会安排检查。

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强调，金融创新必须在审慎监管的前提下进行，要严格落实监管，对各类主体一视同仁，切实维护金融稳定和金融安全。

“所有金融活动必须依法全面纳入监管，持牌经营，坚决制止违规监管套利。”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可以有一定的过渡期，但总的方向不会改变。必须坚决鼓励公平竞争、强力破除垄断、防止资本无序扩张，及时严格处罚违法违规行。对“伪创新”“乱创新”严厉打击，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

规范银行互联网存贷款业务

商业银行推进存款服务线上化，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提高金融服务效率，但在实践中也暴露出一些风险隐患。

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特别是商业银行与非自营的第三方网络平台合作销售存款过程中存在合规管理不到位、风险管理不审慎、消费者保护不充分等问题，对此已经进行了规范。

银保监会支持商业银行在审慎经营、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发展线上存款业务，并遵循以下原则和要求：坚持依法合规、强化风险管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透露，近日，银保监会会同人民银行研究起草了关于规范商业银行通过互联网开展个人存款业务的规范性文件，按照问题导向、有序规范、防控风险的思路，推动该项业务平稳健康发展，有关情况将适时向社会公布。

网络小贷须依法合规对外融资

近年来，部分互联网平台开展了网络小额贷款业务，在服务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存在公司治理不健全、利用数据垄断谋求特殊利益、诱导过度借贷、融资杠杆过高等问题。

“近期，银保监会、人民银行发布了《网络小额贷款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总的原则和方向已基本确定，将根据征求意见情况对办法作修改完善后适时发布。”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称，网络小额贷款从业机构要根据办法的总体要求和精神做好自查和整改。

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对自查中发现的各种违法违规问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主动纠正和处理。按规定开展助贷和联合贷款，遵守出资比例有关要求。禁止诱导借款人过度负债、多头借贷。依法合规对外融资，将融资杠杆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新增业务要按新的办法和精神开展，存量业务要

稳妥有序整改。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不增加客户融资成本，不降低客户服务质量 and 标准，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习近平：坚定改革信心汇聚改革合力 推动新发展阶段改革取得更大突破

新华社北京 12 月 30 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习近平 12 月 30 日下午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冲破思想观念的束缚，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挑战，开启了气势如虹、波澜壮阔的改革进程。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推进，各领域基础性制度框架基本确立，许多领域实现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为推动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奠定了坚实基础，全面深化改革取得历史性伟大成就。要坚定改革信心，汇聚改革合力，再接再厉，锐意进取，推动新发展阶段改革取得更大突破、展现更大作为。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李克强、王沪宁、韩正出席会议。

会议审议了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全面深化改革总结评估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央企业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的若干意见（试行）》、《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方案》、《关于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的意见》、《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

政治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优化税务执法方式的意见》、《关于设立北京金融法院的方案》。

习近平在讲话中指出，回顾这些年改革工作，我们提出的一系列创新理论、采取的一系列重大举措、取得的一系列重大突破，都是革命性的，开创了以改革开放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新局面。第一，这是一场思想理论的深刻变革。我们坚持以思想理论创新引领改革实践创新，以总结实践经验推动思想理论丰富和发展，从改革的总体目标、主攻方向、重点任务、方法路径等方面提出一系列具有突破性、战略性、指导性的重要思想和重大论断，科学回答了在新时代为什么要全面深化改革、怎样全面深化改革等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第二，这是一场改革组织方式的深刻变革。我们加强党对全面深化改革的集中统一领导，以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推进改革，从前期夯基垒台、立柱架梁，到中期全面推进、积厚成势，再到现阶段加强系统集成、协同高效，蹄疾步稳、有力有序解决各领域各方面体制性障碍、机制性梗阻、政策性创新问题，方向目标清晰，战略部署明确，方法路径高效，实现由局部探索、破冰突围到系统协调、全面深化的历史性转变。第三，这是一场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深刻变革。我们始终突出制度建设这条主线，不断健全制度框架，筑牢根本制度、完善基本制度、创新重要制度。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十三五”规划实施、全年经济工作等进程中，制度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改革的关键一招作用充分彰显。无论从改革广度和深度看，还是从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对改革的实际检验看，取得的重大成就都具有鲜明的时代性和实践性。第四，这是一场人民广泛参与的深刻变革。我们以人民为中心推进改革，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尊重人民首创精神相结合，坚持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相协调，坚持试点先行和全面推进相促进，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推进重点领域改革，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

社会形成改革创新活力竞相迸发、充分涌流的生动局面。

习近平强调，改革道路上仍面临着很多复杂的矛盾和问题，我们已经啃下了不少硬骨头但还有许多硬骨头要啃，我们攻克了不少难关但还有许多难关要攻克。要把接续推进改革同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结合起来，围绕落实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战略目标任务，推进创造性、引领性改革。要把深化改革攻坚同促进制度集成结合起来，聚焦基础性和具有重大牵引作用的改革举措，加强制度创新充分联动和衔接配套，提升改革综合效能。要把推进改革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结合起来，深入研判改革形势和任务，科学谋划推动落实改革的时机、方式、节奏，推动改革行稳致远。要把激发创新活力同凝聚奋进力量结合起来，强化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各方面推进改革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动改革在新发展阶段打开新局面。

会议指出，中央企业党委（党组）是党的组织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要完善体制机制，明确党委（党组）在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权责和工作方式，正确处理党委（党组）和董事会、经理层等治理主体的关系，坚持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会议强调，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是解决我国资源环境生态问题的基础之策。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全方位全过程推行绿色规划、绿色设计、绿色投资、绿色建设、绿色生产、绿色流通、绿色生活、绿色消费，使发展建立在高效利用资源、严格保护生态环境、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基础上，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

会议指出，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是重要的企业环境管理制度，是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的基础性内容。要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聚焦对生态环境、公众健康和公民利益有重大影响，市场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企业环境行为，落实企业法定义务，健

全披露规范要求，建立协同管理机制，健全监督机制，加强法治化建设，形成企业自律、管理有效、监督严格、支撑有力的环境信息强制性披露制度。

会议强调，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要坚持统筹协调、应用牵引、安全可控、依法依规，以业务协同为重点，加强技术创新、应用创新、模式创新，全面构建政务数据共享安全制度体系、管理体系、技术防护体系，打破部门信息壁垒，推动数据共享对接更加精准顺畅，提升法治化、制度化、标准化水平。

会议指出，深化预算制度改革，要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预算法定，发挥集中财力办大事的体制优势，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突出保基本、守底线，强化预算对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政策的保障能力，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杜绝大手大脚花钱、奢靡浪费等现象。

会议强调，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要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职责使命，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推进理念创新、手段创新、基层工作创新，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会议指出，优化税务执法方式，要推动税务执法、服务、监管的理念方式手段变革，深入推进精确执法、精细服务、精准监管、精诚共治，大幅提高税法遵从度和社会满意度，明显降低征纳成本，发挥税收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性、支柱性、保障性作用。

会议强调，设立金融法院是服务保障国家金融战略实施、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北京是国家金融管理中心，要高起点高标准设立金融法院，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和特点，对金融案件实行集中管辖，推进金融审判体制机制改革，提高金融审判专业化水平。

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行业新闻

证监会发布可转债管理办法 防范和抑制过度投机

资本市场又一规章制度在 2020 年末落地。昨日，证监会发布《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下称《管理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31 日起施行。《管理办法》共 23 条，涵盖交易转让、信息披露、转股、赎回、回售、受托管理、监管处罚、规则衔接等内容。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商法研究室主任陈洁表示，《管理办法》是对我国资本市场可转债实践的总结，更是可转债市场法治化的标志，有利于可转债市场长期稳定发展。

据悉，《管理办法》坚持问题导向、公开公平公正、预留空间三大原则。针对可转债市场存在的问题，加强顶层设计，完善相关制度安排，防范交易风险，加强投资者保护。同时，《管理办法》遵循“三公”原则，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制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将新三板一并纳入调整范围，为未来市场的改革发展提供制度依据。《管理办法》还对交易制度、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等提出了原则性的要求，为证券交易场所完善配套规则预留了空间。

具体而言，在交易制度方面，《管理办法》明确要求证券交易场所根据可转债的风险和特点，完善现行交易规则，防范和抑制过度投机，同时要根据正股所属板块的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制定相应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则；明确强制赎回

条款触发前后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要求；明确证券交易场所的风险监测职责等。

在信息披露方面，《管理办法》以新证券法关于信息披露的规定为基础，结合可转债的特点以及交易所实际监管经验，对临时披露事件进行了详细规定。由于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可能会导致可转债价格剧烈波动，《管理办法》还明确将发行人是否行使赎回权的决定作为应当披露的重大事件。

在转股价格方面，《管理办法》要求发行可转债确定的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或者认购邀请书发出前二十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且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不得向上修正，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不得向下修正。对于向下修正的，必须经可转债持有人以外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值得注意的是，考虑到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公司部分股票交易不够活跃，可转债转股价格难以直接参考二级市场价格，上述要求不适用于新三板挂牌公司。

在受托管理制度方面，《管理办法》建立了可转债受托管理制度，明确了受托管理人职责要求等。

在监管处罚方面，对于违反规定的行为，证监会将采取相关监管措施；依法应予行政处罚的，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将对有关责任人员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涉嫌犯罪的，将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在规则衔接方面，《管理办法》不改变可转债现有发行规则，同时为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购买资产预留了一定的制度空间。

《管理办法》的实施作出了新老划断的安排。《管理办法》明确，施行日及施行日以后发行申请被受理的可转债适用本办法，但是办法中有关交易规则、投资者适当性、信息披露、赎回回售等交易环节的要求，一体适用于已经发行和尚未发行的可转债。

陈洁认为，完善可转债交易规则是《管理办法》的一大亮点，证券交易场所需根据可转债的风险和特点制定交易规则，防范和抑制过度投机，尤其要针对可转债盘面小易被炒作的特点，重新评估并调整完善现有交易规则。

她还表示，《管理办法》将新三板一并纳入调整范围，为未来新三板市场的改革发展提供了制度依据，有利于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长远健康发展。

证监会官网发布的信息表示，下一步将按照“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的方针，继续支持可转债市场规范发展，丰富企业直接融资工具，依法严厉打击扰乱可转债市场秩序的行为，为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金融机构反洗钱将立新规 银行理财子公司等纳入监管范畴

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提高反洗钱监管有效性，提升金融机构反洗钱工作水平，人民银行组织起草了《金融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监督管理办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下称《修订草案》），昨日起公开征求意见。

在银行、证券、保险、信托、金融资管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基础上，《修订草案》将银行理财子公司、非银行支付机构、从事网络小额贷款业务的小额贷款公司、消费金融公司、贷款公司等从事金融业务的机构纳入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监管范畴，进一步扩大了监管范围。

人民银行在对《修订草案》的说明中表示，近年来，国内外反洗钱形势不断变化，国际反洗钱要求不断趋严，监管规则更加强调风险为本，各国反洗钱监管压力增大，需要进一步梳理明确国内反洗钱监管措施。同时，随着金融领域不断创新，出现各类新型金融业态，需要完善反洗钱监管范围。

《修订草案》新增了金融机构反洗钱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相关工作要求。金融机构应建立与洗钱风险和经营规模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建立洗钱风险自评估制度，建立健全反洗钱组织机构和人力资源保障、反洗钱信息系统和技术

保障、反洗钱内部检查和审计要求等；同时对金融机构提出洗钱风险管理要求，强调根据机构、客户、业务的风险状况，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措施和程序。

人民银行在说明中阐释了修改的必要性。2019 年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FATF)对我国的第四轮评估报告指出我国反洗钱工作存在不足。十九大以来，党中央和国务院对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预防打击金融领域违法活动提出更高要求，需要进一步发挥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监管机制在维护国家安全和金融秩序中的作用。为加强反洗钱监管，提升我国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防范能力，需要围绕金融风险防控要求，坚持风险为本反洗钱方法，完善反洗钱监管机制。

《修订草案》进一步强调了风险为本监管思路和工作要求，明确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对金融机构开展风险评估，并及时、准确了解金融机构风险，要求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以风险评估结果为依据，实施分类监管。同时，《修订草案》规范了各类反洗钱监管措施的运用条件，在监管手段方面增加《监管提示函》，强调反洗钱的持续监管要求。

央行：保持货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

记者 12 月 29 日从央行网站获悉，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 2020 年第四季度（总第 91 次）例会于 12 月 25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指出，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保持货币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把握好政策时度效，保持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综合运用并创新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

会议还指出，进一步发挥好再贷款、再贴现和直达实体经济货币政策工具的牵引带动作用，加大对科技创新、小微企业和绿色发展的金融支持，延续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和信用贷款支持计划。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

革，引导大银行服务重心下沉，推动中小银行聚焦主责主业，增强金融市场的活力和韧性，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现代金融体系。着力打通货币传导的多种堵点，继续释放改革促进降低贷款利率的潜力，巩固贷款实际利率水平下降成果，促进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围绕创新链和产业链打造资金链，形成金融、科技和产业良性循环和三角互动，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努力做到金融对民营企业的支持与民营企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相适应，以促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为目标完善绿色金融体系。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进金融高水平双向开放，提高开放条件下经济金融管理能力和防控风险能力。

会议强调，深化利率汇率市场化改革，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引导企业和金融机构坚持“风险中性”理念，稳定市场预期，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处理好恢复经济和防范风险关系，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会议也认为，今年以来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重大成果，经济运行逐步恢复常态。稳健的货币政策体现了前瞻性、精准性和时效性，大力支持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实体经济发展，金融风险有效防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量和效率逐步提升。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顺利完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红利持续释放，货币传导效率增强，贷款利率明显下降，人民币汇率总体稳定，双向浮动弹性增强，发挥了宏观经济稳定器功能。